

◀ （上接 11 版）

给我们提供重要参考。中国思想中不但很早就发生了“终极关怀的觉醒”，更有丰富的修身、齐家、治国乃至安天下的重要内容，既可以和世界文化的精粹互相沟通、印证，也是中国文化生命自身生生不息的来源。事实上，虽然中间有过许多的变化和波折，轴心时代产生的文化，尤其是其核心内容，却一直延续到今天，虽然有时是通过改头换面或转世重生的方式。轴心时代的文化构成了各个文明自身的原代码，这也就是为什么每当在面临新的重大机遇和挑战的时候，人类社会总是习惯于回过头去，重温那个时代的前贤的思想和言教的原因（《历史的起源与目标》）。在今天，中国的发展面临新机遇和新挑战的时候，重新回头看看文化觉醒期我们的先哲是如何思想的，相信绝非完全无益的工作。

谈中国古典文化，之所以要上溯到先秦，除了它包含有文化觉醒期的重要内容，也与先秦文化气象博大、思想活跃有关。以气象博大而言，有“群经之首”之称的《周易》，其起首的乾坤两卦，法象天地，以效天地之德，气魄之宏伟，世所罕见。乾坤两卦的象辞，今日已脍炙人口——《乾·大象》曰：“天行健，君子以自强不息”；《坤·大象》曰：“地势坤，君子以厚德载物”——“健”是天行之德，君子效之，乃能自强不息；坤者，顺也，阴顺阳之德，地效天之德，君子法地之德，乃能博厚载物。其余如载于《尚书大传》，相传为尧时欢宴群臣的《卿云歌》：“庆云烂兮，纠缦缦兮。日月光华，旦复旦兮”，其气象之广阔博大，意境之辉光日新，实非后世抒情之作所可比拟。有此先民精神之开阔博大、厚德日新，后代不断从中回顾效法，中华民族乃能虽历经患难而“其命惟新”，先民之德性伟矣哉！

虽然，亦非无患焉。夫孤阴不生，独阳不长，“一阴一阳之谓道”，阴阳平衡，方有和谐。乾之刚德，必须坤之柔德配合。阳刚之德太盛，必至于亢，亢则必有悔焉。一个自强不息、奋发进取的社会，也离不开“道、德、仁、义、礼、法”的支撑——一个有道德、讲仁义、知礼节、循法治的社会，才是一个让各阶层的百姓能够安心的和谐社会，以此为基，刚强勇毅、盛德日新，方不至于脱空。

《周易》六十四卦，虽“乾”卦，亦非六爻皆吉，唯“谦”卦则六爻皆吉，“无不利”——系辞者之苦心可知。故虽高明之君子，亦不能不效地德之博厚载

物，谚云：“海纳百川，有容乃大”，其斯之谓欤。《谦》之彖辞曰：“谦，亨，天道下济而光明，地道卑而上行。天道亏盈而益谦，地道变盈而流谦，鬼神害盈而福谦，人道恶盈而好谦。谦尊而光，卑而不可逾，君子之终也。”大德君子，能不效法焉。《周易》之重谦德，也得到先秦文化之大宗、后世也是中国文化核心内容的儒道两家的印证。今本《老子》六十六章曰：“江海之所以能为百谷王者，以其善下之，故能为百谷王。是以圣人欲上民，必以言下之；欲先民，必以身后之。是以圣人处上而民不重，处前而民不害，故天下乐推而不厌。非以其不争耶？故天下莫能与之争。”《论语·泰伯》则记夫子之言曰：“如有周公之才之美，使骄且吝，其余不足观也已。”孔夫子的话说得很重，也值得我们后人戒慎恐惧。谦虚是中华民族的美德，中华民族是一个非常善于学习的民族，不能说与谦德没有关系。

二

以上略举一二，以见中国先秦古典文化之博大，虽在今日，亦可以提供重要的借鉴。在 21 世纪的新形势下，新的中国现代文化要产生，则以下几个方面是不能不考虑的：一是如何认识中国古典文化的精粹；二是如何认识东西文化交流的现实及可能；三是如何认识和完成古典和现代的转换。不过，这些方面，在学术上都是难点，也是今后可以致力的研究方向。

以对中国古典文化的认识而言，对于何为中国古典文化的核心精粹，学术界的认识仍然不足，也不免经常有精华与糟粕误置之病。从历史和比较的视野来看，笔者服膺这样的观点——中国文化有复杂的内容：其中最精粹的部分，时至今日仍熠熠生辉，完全可以和其他文化的源头如古希腊罗马等对话；另外一些部分，则是历史性的存在，无论是认识其精华还是不足，都不能脱离当时的历史条件；还有一部分，则是业已被历史淘汰的糟粕（张文江《古典学术讲要·后记》）。如何辨别精华与糟粕，则最为困难，各家各派意见也并不一致，也最需要学术眼光和功力。

此外，中国古典文化重变、重通，尤其先秦文化学术，有其极其可贵的“贵今”思想（传本《老子》第十四章中的“执古之道，以御今之有”，在马王堆帛书本《老子》中就作“执今之道，以御今之有”；《论语》亦谓孔子乃“圣之时者也”），绝非拘执不

通、墨守成规。此所以在今天讨论中国古典文化的精华，也不能不意识到我们必须面对的东西方交流、古代与现代转换的大势，也不能不承认，有一些地方，我们的古典经验是稍显不足的——譬如科学在我们的古典文化中发展不充分，导致科学思想和科学思维在今天我们民族的思维中根基尚嫌不深，也对进一步发展、建立创新型国家形成一些制约；又如今天我们面临的“依法治国”、建立现代法治国家的问题，传统文化这些方面的经验也可能稍显不足，如何转换与对接，需要进行深入研究；与这些方面相关，在重新树立文化自信的过程中，也不能没有开放交流、比较借鉴、相互取长补短的眼光。

不过，虽然重变、重通，但变不失其常，通有其原则，“贵今”亦绝非拒绝“鉴古”。古典时期确立的一些原则，尤其是其中极为可贵的修身齐家、治国理政经验，可以为后世提供重要的借鉴。就治国理政而言，先秦思想中最可借鉴的是道家 and 儒家，此二者不但是先秦思想的大宗，也是后世中国文化正统中的重要内容，能够提供给我们的启发也最多。此外，各家皆有所长，如法家在执行法律过程之中的平等对待、一无偏私、执法严格，也有值得借鉴之处——但法家在当时是“今学”，应时之举较多，于“道”为远，也比较教条拘执，他们理解的“法制”，也不同于我们今天倡导的“法治”，所以尤其要注意批判地吸收。

三

研究先秦学术，要注意从原始文本出发，同时不能忽略其历史语境。兹引《史记·太史公自序·论六家要旨》略作论列。《太史公自序》的作者是司马迁，《论六家要旨》却是其父司马谈的成说。谈、迁父子之学，去古未远，渊源有自，于学术上又逢战国-秦汉之变，既可看出当时人对先秦学术的理解，又可见出因应时代变化进行的调整。

《论六家要旨》中评论道家：“道家使人精神专一，动合无形，赡足万物。其为术也，因阴阳之大顺，采儒墨之善，撮名法之要，与时迁移，应物变化，立俗施事，无所不宜，指约而易操，事少而功多。”

此所谓道家，已采百家之要而综核之，或当今人所谓战国秦汉的“新道家”（熊铁基语），然核之以《庄子·天下篇》，所谓新道家，亦尚不失原初道家之心要（《天下篇》谓“以本为

精，以物为粗，以有积为不足，澹然独与神明居。古之道术有在于是者，关尹、老聃闻其风而悦之。建之以常无有，主之以太一；以濡弱谦下为表，以空虚不毁万物为实”）。其于事也，贵能得其要，合于易理所谓“易简而天下之理得矣”，故曰“指约而易操，事少而功多”，汉高祖刘邦初入关中，与秦民“约法三章”，得秦民之心，犹能得其遗意；其次则贵变化，故曰“与时迁移，应物变化，立俗施事，无所不宜”，此犹今人所谓“一切以时间、地点、形势的变化而变化”，亦合于“变动不居，周流六虚”的易理。

至其用也，则于修身治国皆有其宜，司马谈总结说：“道家无为，又曰无不为，其实易行，其辞难知。其术以虚无为本，以因循为用。无成执，无常形，故能究万物之情。不为物先，不为物后，故能为万物主。有法无法，因时为业；有度无度，因物与合。故曰‘圣人不朽，时变是守。虚者道之常也，因者君之纲’也。”

其所谓“虚无为本，因循为用”，尤值得重视，“虚无”则无执碍，“因循”则不妄变（尊重现有的形势和条件）、顺自然。“时变是守”，则犹“贵今”也。有此三原则，故能综核百家，而无窒碍。又其所述为治事之道，而归于修身之要，尤有其理。

司马谈之学，犹有汉初重黄老的特色，故特尊崇道家，但于儒家，他虽然有所批评，却也能看到其长处：

儒者博而寡要，劳而少功，是以其事难尽从；然其序君臣父子之礼，列夫妇长幼之别，不可易也。

他批评儒家之弊在于繁琐，下文解释说：“夫儒者以六艺为法。六艺经传以千万数，累世不能通其学，当年不能究其礼，故曰‘博而寡要，劳而少功’。”此实能见后世迂儒之病，然《易》为六经之冠，儒家学人倘能得其要，明白“易简之理”，“博而有要，劳而有功”，且明其源流通变，则亦可不受其批评也。所以后世的通儒高士、大德君子，其实不在他批评之列。此亦高明之儒家，与道家相通之处。

司马谈推崇儒家的是礼学，以其能得当时人所理解的人间之秩序，然以六艺言，礼、乐相配合，乐阳礼阴，礼是“别亲疏，明贵贱”，乐则使人和洽协和，引导教化于无形，故此于儒家认识犹有不足。又孔夫子有言曰：“礼云礼云，玉帛云乎哉！乐云乐云，钟鼓云乎哉！”此贵得礼乐之意而因时损益变革，不贵仍其行迹也。且由古而今，一些原则已有变化，今人至

少表面上不能不承认在人格层面和法定基本权利方面人人平等，所以今天的文明交往原则也不能不有所变化。

司马谈对法家批评最厉害，说：“法家不别亲疏，不殊贵贱，一断于法，则亲亲尊尊之恩绝矣。可以行一时之计，而不可长用也，故曰‘严而少恩’。”

此有其特殊背景，汉初当秦乱之后，君臣莫不究心于秦不二世而衰之故，司马谈归之于秦用法家之“严而少恩”，是他的认识。此有其一定之理，因道、儒于传统皆有所继承，而法家乃是战国时代兴起的新学，譬之猛药，可以收一时效验，而不能为长久之计。道家的重道德、贵自然，儒家的讲仁义、重礼乐，都对此前文化积累（可推至远古）有继承，又能符合华夏民族源远流长的习俗（长期形成的自然秩序），对之有所尊重，合于人情物理，故其生命及传承要比法家远为长久。

另一方面看，战国秦代的法家所提倡的“法制”，也与现代“法治”的原则不同，现代法治贵在能明“群己权界”之要，使得公权、私权各得其宜，又有其保护公民基本权利的设置，且尊重各国长期形成的自然秩序（所以各现代国家的法律，原则相同的基础上，其具体实行又有区别），要比“法家”所说的“法制”为优。至于“法律面前人人平等”，以现代眼光看，则是执法时的优点，而不是缺点。

在古今东西之变的框架中，看中国先秦古典文化，道家的重道德、尚无为，儒家的崇礼乐、重仁义，都可以对今天的文化建设提供重要的启发。重道德、尚无为，其要在于顺自然，尊重历史传统和几千年自发形成的秩序，疏而导之，海纳百川，自然形成新的文化形态和风尚。儒家崇礼乐、重仁义，其要在于崇教化，以今天而言，就是吸收人类文明几千年的精华，重视教育，重视制度建设，化民成俗，其功虽渐，收效却远。至于法治，则是文明社会的最后一道防线，更要吸收人类法治思想的精华，慎重从事。现代法治不同于古代法制，现今中国发展迅猛，立法的需要很迫切，但也要考虑长远，养成人人守法的法治思维则更需时日。但如果能崇道德、讲仁义、尚法治，让人上有企慕的标杆，下有不能触碰的底线，21 世纪的中国，逐步形成上能继承民族思想之精华、下不落伍于世界潮流的新文化，并非全然不可想象之事。

（作者为中山大学中文系教授）